

广东省东莞市律师协会

关于举办“贪污贿赂司法解释”理解与适用研讨沙龙的通知

各律师事务所、市法律援助处：

为了提高我市律师对新颁布的《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贪污贿赂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理解，促进同行之间的相互学习和交流，东莞市律师协会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举办一期“贪污贿赂司法解释”理解与适用研讨的沙龙讲座，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讲座内容

主 题：

“贪污贿赂司法解释”理解与适用研讨沙龙

主讲人：

李尧宏，东莞市律师协会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萧俊杰，东莞市律师协会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奉 军，东莞市律师协会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张 锋，东莞市律师协会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点评嘉宾：

崔芸庆，东莞市律师协会理事、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

骆世明，东莞市律师协会党委委员、广东闻彰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二、讲座时间

签到时间：7月9日（星期六）上午 08:30—08:55；

讲座时间：7月9日（星期六）上午 09:00—11:00。

三、讲座地点

东莞市司法局六楼大会议室。

欢迎广大执业律师、实习人员和律师助理参加此次讲座。讲座前，请律师到签到处刷培训卡以确认课时（本次讲座计现场课时 3 学分）。未办培训卡的律师请带身份证或律师执业证核对身份并签名确认课时。讲座开始（9 点）后不得刷卡、签名，不确认培训课时。

联系人：詹杰能（市律协秘书处纪律部）

联系电话：22492342

传 真：22508201

E— MAIL: 80195502@qq.com

